

# 新郑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件

新文广〔2015〕24号

## 新郑市文广新局关于创建省级慢性 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方案

局各科室、各二级机构：

为切实做好慢性病防控工作，宣传慢性病防治卫生知识和引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有效预防和控制疾病。按照《新郑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郑市创建省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标准和本单位实际情况，现将《新郑市文广新局关于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执行。

### 一、成立领导小组

为把此项工作做的扎实，确保实效，特成立文广新局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刘学敏

副 组 长：左留保、王同锋、冯智根、郜福亭、邱冬梅、王洪勋、冯卫新、高宏伟、曹会敏、刘永强

成 员：郜金来、孙丽敏、刘丽红、安永献、张钧、王龙彬、赵文龙、王成铮、赵晓敏、李江英、冯新建、唐东亮、薛冬、刘元升、刘绍辉、李海涛、陈泓伯、赵利铧、王济宇

联 络 员：高珂 电话：62698454 13633865993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副局长邱冬梅任办公室主任，总编辑高宏伟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对全局的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的督查协调。

## 二、目标

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为契机，通过政府主导，紧密配合相关单位慢病示范区创建的宣传工作，通过开展健康教育知识宣传和贯彻落实工间操、健康检查、控烟等制度，确保年底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省级慢病示范区创建目标任务。

## 三、内容要求

1、按照要求，各部门、二级机构设立慢性病健康教育宣传栏一块，内容每两月更换一次，以提高居民健康防病知晓率，营造创建氛围。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文管办（刘永强）、豫剧文化演艺中心（曹会

敏)、图书馆(赵晓敏)、文化馆(王成铮)、文化中心(李江英)、网路中心(王济宇)、广播电视台(高宏伟)

2、各部门、二级机构要全面落实工间操健身制度，开展集体健身活动。每天上午 10:00 -10:20 进行，各单位可视工作情况具体安排。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文广新局各单位、二级机构(各单位一把手)

3、积极开展职工健康体检工作，文广新局为单位职工定期进行健康体检。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办公室(郜金来)、人事科(刘丽红)、财务科(安永献)

4、开展控烟工作，创建无烟单位。各单位须在单位内显著位置设置禁烟的标识。通过制作宣传板、开展控烟、戒烟教育和惩罚制度等形式，使文广新局成为真正的无烟单位。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文广新局各单位、二级机构(各单位一把手)

5、做好慢性病综合防控创建工作的广泛宣传。负责制作我市创建慢性病示范区迎检记录短片及我市慢性病防控知识宣传光盘。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广播电视台(高宏伟)

6、制定媒体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传播计划，利用我市主流大众媒体，在受众多、覆盖面广的主流宣传媒体开设 2 个健康教育宣传专栏，每月定期传播慢性病防控和健康素养知识和技能。每半年在电视台开展慢性病专题宣传 1 次以上。安排电视台有关健康生活方式

的宣传报道。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广播电视台（高宏伟）

#### 四、时间段和具体措施要求

##### （一）动员部署阶段：2015年6月

成立文广新局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方 案，印发相关资料，召开创建示范区工作运动会，部署各项工作任务。

##### （二）实施建设阶段：2015年6月至8月

各部门、二级机构严格按照职责分工、内容要求，落实本方案任务，整理各项内容，每周四汇报进度并上报至局邮箱（包括资料和照片）。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定期开展对各单位的指导和督查工作。

##### （三）自查迎检阶段：2015年9月至12月

各单位全面做好自评报告、档案材料、影像资料、迎检现场等准备工作，迎接省、郑州市评审验收。文广新局在此之前将邀请市创建示范区专家技术组，对各部门创建示范区工作进行现场指导和抽查验收，验收不合格者，将责令各单位进行整改并对相关单位负责人进行严肃批评。

##### （四）长效实施阶段：2016年1月-12月

各单位巩固创建工作成果，根据慢性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要求，进一步拓展工作内涵。将此工作作为基本工作并坚持长效实施。

#### 五、保障措施要求：

为切实做好慢性病防控工作，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查，局领导高度重视，领导班子开会研究，成立领导小组，制定本方案。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明确责任分工，抓紧落实各项内容要求，新闻部门要加强宣传力度，营造示范区氛围。

